

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
学应用文写作教材之一

闵 庚 尧 编著

机关应用文

档 案 出 版 社

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

应用文写作教材之一

机 关 应 用 文

闵庚尧 编著

档 案 出 版 社

一九八五年四月

机关应用文

闵庚尧 编著

*

档案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1号)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河北省蔚县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 \times 1092^{1/32}$ 印张 7.5 字数 165千字

1985年4月第一版 1985年8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 80001—95000册

统一书号: 7283·026 定价: 1.10元

说 明

应用文写作教材分两册出版，一册是《机关应用文》，一册是《司法文书》。在以往教学过程中，我们充分听取了广大学员和教师的意见，这次出版前作了较大的修改和补充。这次修改过程中，既注意了理论上的阐述，又注意了现实性和适用性，文字上力求通俗易懂，简单明了。本书不仅可作教材，而且适合于广大秘书、文书、档案人员和其他机关干部自学之用。

因学识有限，本书错误、缺点在所难免，欢迎读者和学员批评指正。

编著者

一九八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引 言	(1)
第一节 名称	(1)
第二节 特点	(4)
第三节 作用	(10)
第四节 写作原则	(15)
第五节 种类	(18)
思考与练习	(21)
第二章 主 旨	(22)
第一节 主旨的概念	(22)
第二节 主旨的确立	(25)
第三节 主旨的表达	(27)
第四节 主旨与标题	(30)
思考与练习	(31)
第三章 结 构	(32)
第一节 结构的概念	(32)
第二节 结构的原则	(33)
第三节 结构的内容	(35)
第四节 结构与思路	(46)
思考与练习	(48)
第四章 语 言	(50)
第一节 语言与思维	(50)
第二节 应用文语言的基本要求	(51)
第三节 应用文语言的表达特点	(53)
思考与练习	(69)

第五章 指令周知性文体	(71)
第一节 指令周知的概念	(71)
第二节 文体格式	(72)
第三节 写作范例	(80)
思考与练习	(113)
第六章 报告商洽性文体	(116)
第一节 报告商洽的概念	(116)
第二节 文体格式	(116)
第三节 写作范例	(120)
思考与练习	(135)
第七章 计划性文体	(138)
第一节 计划性文体的概念	(138)
第二节 文体格式	(138)
第三节 写作范例	(140)
思考与练习	(153)
第八章 调查总结性文体	(157)
第一节 调查总结的概念	(157)
第二节 文体格式	(158)
第三节 写作范例	(162)
思考与练习	(198)
第九章 法规性文体	(203)
第一节 法规的概念	(203)
第二节 文体格式	(204)
第三节 写作范例	(205)
思考与练习	(225)

第一章 引 言

第一节 名 称

什么是应用文？

书信、条据是应用文。这没有争议。

上级的指示、命令是不是应用文？有人说是，有人说不。说否者认为指示、命令之类，是公文，不是应用文。看来，应用文也是需要“正名”的。

要正名，有两个问题要搞清楚：一是“应用文”这一概念和提法，是否科学？二是应用文是否包括公文？

对于第一个问题，有两种意见：一种意见认为，应用文这一提法不甚科学，因为“一切文章，就广义说，都是实用的。”^①因此，有的人主张不用这个名称为好。另一种意见认为，应用文有其特定的概念和内容，尽管这一名称在科学性方面不甚周严，但沿用已久，形成习惯，所以，这一名称还是有存在之必要，使用之价值的。

对于第二个问题，也有两种看法：一种意见认为，应用文不包括公文，应用文有其自身的特点，那就是“同生活密切联系”。^②另一种意见是，应用文包括公文。我们赞同后一种意见，而且认为，公文应成为应用文的主体。

① 见1955年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的《怎样写应用文·序》。

② 见1959年商务印书馆出版的《五四以来汉语书面语言的变迁和发展》。

上述两个问题搞清了，才便于我们“正名”。

所谓“正名”，就是要搞清应用文的定义。

有人说，^②应用文是我们在生产、生活中处理事务经常应用，并且有惯用格式的文章。

这个定义，似乎有些笼统，而且没有突出公文的特点。

一九七九年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的《辞海》，对应用文作了如下解释：

应用文：指人们在日常生活、工作和学习中所应用的简易通俗文字，包括书信、公文、契约、单据等。

这个定义，虽然简明，但似乎没有概括出应用文的本质特征，尤其把应用文简单地归结为“简易通俗文字”，似欠恰当。因为，有些应用文确乎是“简易通俗”，而有些则并非如此。

那么，应用文的定义究竟应该如何确立呢？

一九八一年国务院办公厅在《国家行政机关公文处理暂行办法》中给公文下的定义为：“国家行政机关的公文，是传达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发布法规，请示和答复问题，指导和商洽工作，报告情况，交流经验的一种重要工具。”我们认为，这个定义是比较科学的。既然公文是应用文的主体，因此，应用文的定义也应本着公文定义的精神加以确立。

依照这种理解，我们认为，应用文，是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人民群众在日常工作、生产和生活中办理公务以及个人事务所使用的具有直接实用价值和某种惯用体式的一种交际工具。这里的“办理公务”，包括了“传达和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发布法规，请示和答复问题，指导和商洽工作，报告情况，交流经验”六个方

面。应用文就其种类范围而言，既包括书信、条据、请帖之类的一般应用文，也包括国家发布的命令、指示、通知等法定公文，^①还包括计划、总结等一般常用公文。我们在这里讲述的，主要是后面这两种公文。因此，这里所说的应用文，实际上只是机关应用文，也可以说是一种广义的公文。

正式提出“应用文”这一名称的，是清代学者刘熙载。刘熙载在他的《艺概》一书中指出：“辞命体，推之即可为一切应用之文。应用文有上行，有平行，有下行。重其辞乃所以重其实也。”^①然而，应用文作为一种文体，并不是近代才有的，而是“古已有之”的。如果说，在中国文学史上，神话是中国文学“祖先”的话，那么，在中国应用文史上，“甲骨文”则是应用文的“祖先”了。只是在名称上，历代的说法不同罢了。

在春秋之前，应用文没有统一的名称。殷商时期的甲骨文，称作卜辞。其文辞几乎都是为了实际应用，是我国，也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应用文字之一。卜辞，由于它和占卜结合在一起，因此文书史上称作占卜文书。到西周时期，由于国家机关的强化，典章制度的完备，统治阶级自觉地使用了应用文这个工具，并且有了具体的文种名称，开始出现了下行文，其名称叫做诰、誓、命。诰和命是周天子和诸侯王用来赏赐、任命和告诫臣子的。誓是誓告军旅的军用文书，类似今日动员令之类。

到春秋时期，开始把上古的应用文统称为“书”。《尚书》，相传为孔子所编，主要是商、周时期的历史文件，包括周的诰、誓、命之类。“尚”即“上”，《尚书》就是上古的历史文件汇编。清以前的学者，由于未曾见过甲

① 刘熙载：《艺概·文概》，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44页。

骨文的缘故，都把《尚书》当作是公文的源头。如刘勰在《文心雕龙·宗经》里说：“诏策章奏，则书发其源”。我们认为，源头还应是甲骨文。但从应用文的写作技巧上看，《尚书》中的不少篇章要比甲骨文成熟多了。

“公文”一词的正式提出，最早见《后汉书·刘陶传》。^①到了宋代，公文又称作“文牒”。到了现代，公文也称作文件，如国务院文件等。

应用文名称的历史演变，大致如此。

第二节 特 点

弄清应用文的写作特点，对于写好应用文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要弄清应用文的写作特点，必须从它的内容和形式这两个方面加以考察。依照这一观点，应用文似有以下几个写作特点：

一、实 用 性

如果从广义上说，一切文章都是实用的，自然也包括了文艺作品。这里，我们为了说明应用文的特点，不得不从狭义的角度，来探讨说明应用文的特点之一——实用性。而狭义的实用性，主要是与文艺作品的非实用性相对而言的。当然，从历史上看，好的实用性的文章也往往有很高的艺术性。这又证明二者并不矛盾。但我们这里所讨论的是二者的不同点。

应用文的实用性表现在哪些方面呢？它主要表现在：

在内容上有现实的针对性，它与马克思主义的真理性紧

① 《刘陶传》：“但更相告语，莫肯公文。”见《后汉书》卷57，中华书局版，第1849页。

密结合在一起，以解决现实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为其写作目的。毛泽东同志在《反对党八股》一文中指出：“任何机关做决定，发指示，任何同志写文章，做演说，一概要靠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真理，要靠有用。”“有用”，正是应用文实用性的突出表现，也是其写作的出发点。

在形式上有一套为内容服务的相应的体式，包括写作结构、格式、语言，都带有一定的法定性和惯用性。这种法定性和惯用性与文艺作品不断创新的思想相对立。

应用文的实用性有时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它的表现形式。就是说，内容虽然是实用的，但如果不用应用文的表现形式，也往往使文体的性质发生变化。如有些古典诗词，在内容上确属实用的，但采用诗歌的形式，进入了文学领域，反倒似乎跟应用无缘了。这一现象，说明了表现形式的重要。

具有实用性的文章不限于应用文，但是，最能体现实用性的则是应用文。不管是个人私务，还是国家政务，都是如此。所以，刘勰以“虽艺文之末品，而政事之先务”^①这句话来评论应用文的特点和地位，是相当恰当的。

应用文的实用性，集中地表现为和具体工作事务相联系的事务性。张弓先生在分析公文语体的特征时指出：“这种语体直接地与现实生活、工作要求紧密联系。……这类称做‘事务语体’，比较能概括标明语体的特质。”^②张弓先生在这里所讲的“直接地与现实生活、工作要求紧密联系”，具有“事务”的特质，实际上也就是应用文的实用性的特点。

内容上要求实用，不尚空谈；形式上要求得体，不求新奇。这就是应用文实用性的精髓。

① 《文心雕龙·书记》。

② 张弓：《现代汉语修辞学》，天津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286页。

二、真 实 性

文章是客观现实的反映，一切文章都要求真实性。但是，应用文的真实性和文学作品的真实性却是不同的。

文学作品的真实性，要求的是艺术的真实，允许艺术虚构。这种虚构，只要能反映一定社会生活本质，就算是真实的。我们说贾宝玉、林黛玉有真实性，是从艺术的真实这个角度说的，而在当时现实社会中，是否真有贾宝玉或林黛玉其人，是不重要的。文学作品通过各种艺术手段，如虚构、夸张、比拟等，反映艺术的真实性。如“燕山雪花大如席”，这是夸张，但它却反映了本质的真实，即燕山确乎常有大雪。如果说“广州雪花大如席”，就会失去真实性，因为广州一般没有雪。可见，艺术的真实是一种本质的、总体的真实。

应用文的真实性，与文学作品不同。它要求政治上，即方针政策上的真实和事实上的真实。

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理论基础，以客观实际为科学根据的。正确的方针政策体现着客观规律性。比如，在“四化”建设中，关于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包括工农业之间、农林牧副渔和轻重工业之间、积累和消费之间的比例等），按劳分配的规律，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的规律，市场价格规律等，都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党和国家要通过研究这些规律，制定出相应的方针政策。如关于农轻重的政策，农村中所实行的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的政策，提高农副产品价格的政策，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还有“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八字方针，以及体现这一方针的十条经济建设方针，等等。

方针政策是一个政党行动的出发点和归宿。党和国家必须使自己的方针政策符合实际，符合客观规律，否则，就会失去客观的真实性。

由此可见，应用文所要求的真实性，是一种政策上、事实上的真实。它是以符合客观规律性为前提的一种科学的真实。

三、条理性

一切文章都要求条理性，而应用文尤其是这样。所谓“肃恭节文，条理首尾”^①，看来是所有应用文应该具备的一个特点。

应用文的条理性，表现在它的层次和文理的清晰性。

应用文的条理性，是和它的实用性紧密相关的，因为它的写作总是和办事联系在一起的：要办什么，不要办什么，哪些事要先办，哪些事要后办，必须交代得清清楚楚。这就决定了应用文在章法上必须条理清楚，使人一目了然，有利于处理工作，满足社会的需要。而这种社会需要，正是人类走向文明的标志。斯大林说：“生产往前发展，出现了阶级，出现了文字，出现了国家的萌芽，国家进行管理工作需要比较有条理的文书，商业发展了，更需要有条理的来往书信”。^②事实证明，最原始的应用文，就已具有了条理性的特点。

应用文的条理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主旨的明确性和内容上的单一性（即一文一事）。

第二，结构篇章上一系列技术性的要求，如：标题摘要、篇头括式、段头括式、分项标号等（在“结构”一章里要详细的论述）。

① 刘勰：《文心雕龙·章表》。

②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4—25页。

第三，语言的简明性和逻辑的严密性，要求做到“理周辞要”。①

四、论 说 性

应用文是一种以说明为主的论说文体。其特点是：

第一，论事为主。应用文中的指示、意见、办法、经验、情况等观念的阐述，往往需要以“论”的形式来完成。而这种“论”，不是“论理”，而是“论事”。当然，论事并不完全排斥论理。但它毕竟和纯论说文体不同。质言之，应用文的论事，是以论断的逻辑方法表述具体的事理。近代学者黄侃在《文心雕龙札记》中说：“‘论说辞序，则《易》统其首’，谓《系辞》、《说卦》、《序卦》诸篇为此数体之原也。寻其实质，则此类皆论理之文。‘诏策章奏，则《书》发其源’，谓《书》之记言，非上告下，则下告上也。寻其实质，此类皆论事之文。”②我以为，黄侃所提出的论理、论事的界说，是颇为精当的。

既然应用文一般所涉及的是“事”不是“理”，那么，为什么不谈“叙事”而谈“论事”呢？它和叙述文体又有什么区别呢？区别就在于它们的表达方式不同：叙述性文体对“事”的表达方式是叙述事情的过程、矛盾、发展，人的活动以及人对事物的感受等。而应用文对“事”的表达方式是论断，即从办理实务的角度，对“事”加以肯定、否定或提示的论断。如对一件事，要办，办的目的，应该怎样办，不应该怎么办，措施、办法、要求；或一件事办完了，办得如何，有什么经验教训，今后的打算等等。总之，不是“叙”这件事的一般过程，而是“论”这件事的实施及得

① 刘勰：《文心雕龙·章表》。

② 着重号是引者加的。

失、成败等。

第二，说明为论事服务。应用文中的“论”，主要表现为对事理的论断。然而，论断的内容，要靠“说明”来完成。“说明”是“论事”的基础。所谓“说明”，就是“解说事物，剖释事理。”①“是表述事物的内容（概念、结构、分类等）和形式（存在和运动形式），规定、阐发和分析事理的一种语言体裁。”②“说明”的种类，在应用文中经常用到的主要有：举例说明、分析综合说明、数字说明、界限说明、概念说明等等。这些种类不同的“说明”，都是为“论事”服务的，亦即为一定的主旨或论断服务的。没有“论事”，“说明”便失去了主脑；没有“说明”，“论事”也就失去了立论的基础。这两者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一个整体。

第三，先论后说，章法倒悬。这种写法，是应用文不同于艺术文体的一个显著特点。所谓先论，就是先把篇旨、段旨写在前面，然后再加以说明。“一切较长的电文，均应开门见山，首先提出要点，即于发端处，先用极简要的文句说明全文的目的或结论（在新闻学上称为‘导语’，亦即中国古人所谓‘立片言以居要，乃一篇之警策’），唤起阅者注意，使阅者脑子里先得一个总概念，不得不继续看下去。然后，再作必要的解释。长的电文分为几段时，每段亦应取采此法。”③这里所说的“首先提出要点”和“再作必要的解释”的写法，体现了应用文先论后说、章法倒悬的特点。

总之，论事说明，或者叫做以说明为主的论说，是应用

① 夏丏尊、刘重宇：《文章作法》。

② 张寿康：《文章丛谈》，知识出版社1982年版，第181页。

③ 1951年2月中共中央《关于纠正电报、报告、指示、决定等文字缺点的指示》。

文语体的主要表现形式。其他如说理、描写、抒情等语言表达方式，除个别文种偶尔使用外，一般是不用的。

五、程 式 性

应用文的程式，是指它的惯用格式、写作层次和转述来文的方式。

应用文的程式，有些反映在结构方面，有些则反映在语言方面。

应用文的程式，是以它的社会实用性为前提的。但同时又和一定历史条件下统治阶级的政治结合在一起。甲骨文的写作程式，是和当时殷人敬天的观念结合在一起的。到周代，以王权的意识形态代替了天命观，因而其写作程式也随之以“王曰”的语录体代替了以巫师替天传旨的占卜体。前者反映了神权政治观念，后者反映了王权政治观念。同样，在整个封建社会中，公文的写作程式，虽时有变化，但总是和封建社会的等级观念联系在一起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国家对公文程式进行了大改革，一扫过去的陈规套语，并且提出了简明的写作程式，如对写作层次和转述来文的规定。同时，逐渐形成了一套新的公文用语及惯用的写作格式。

应用文的程式，只有和文件的内容、文种达到高度的和谐与统一，才能发挥应用文应有的社会效能，也才能避免程式化的形式主义倾向。

第三节 作 用

各种文章，以其不同的内容和形式而各有其不同的社会作用。如文学作品具有认识作用、教育作用和美感作用。好

的文学作品在这三个方面是溶为一体的。应用文的社会作用如何呢？从总体上看，大致有以下几个方面，即指导作用、通报作用和宣传作用。

一、指导作用

应用文，尤其是公文的指导作用，反映了人类用文字手段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能动性。自从人类创造了文字，人们就自觉地用文字来交流思想，治理国家。所谓“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百官以治，万民以察”^①，就是指的这种情形。在奴隶社会中，奴隶主以占卜的形式，最先把文字用于记录国家的活动和传达奴隶主的命令，这种占卜文书起着不可违抗的社会指导作用。在封建社会中，公文更多的是以王权和礼教的形式发挥其社会指导作用。解放以后，公文从内容到形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因此，它的指导作用就更为明显，已经成为党和政府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发布法规，指导工作的不可缺少的工具。

应用文的指导作用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法规作用。一切法规性文件都具有法规的指导作用。什么是法规性文件呢？凡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或最高管理机关颁发的文件，为法规文件。具体地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文件，是法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的文件，是法令；国务院通过的文件，是行政法规。三种文件总称为法规文件。法规文件中还包括大量的经济法规。在我国经济生活中，经济法规是国家领导经济、组织经济和管理经济的重要工具，在国民经济的发展中起着极为重要的指导作用。

^① 见《易·系辞下》。